

## 附錄：投訴個案案情

### 投訴人甲

被法院頒令破產，數年後成為一宗刑事案件的被告人。這些資料分散於不同資料來源，公眾無法從單一途徑同時查閱得到，但「起你底」將資料匯集，一併向用戶披露：

資料來源	審訊案件表	訟案登記冊	憲報
資料類別			
案件編號	√	√	√
被告人/債務人姓名	√	√	√
法庭類別	√		√
法庭編號	√		
聆訊日期及時間	√		
控罪/案件性質	√	√	
申索陳述書/內容		√	
被告人或債務人地址		√	
被告人或債務人部分身份證號碼			√
頒令破產日期			√

### 投訴人乙

在出任某公司董事期間，該公司為一宗民事訴訟案的被告；及後他本人被法院頒令破產（其後已解除），兩件事沒有關連，公眾無法從單一途徑搜查上述資料，但「起你底」將資料匯集，一併向用戶披露，甚至將投訴人向公司註冊處登記的身份證號碼和地址也披露：

資料來源	審訊案件表	訟案登記冊	憲報	公司周年申報表
資料類別				
案件編號	√	√	√	
債務人姓名	√	√	√	
董事及股東姓名				√
被告公司名稱	√	√		√
法庭類別	√		√	
法庭編號	√			
聆訊日期及時間	√			
控罪/案件性質	√	√		
申索陳述書/內容		√		
債務人地址		√		
被告公司地址		√		√
債務人部分身份證號碼			√	
頒令破產日期			√	
董事及股東地址				√
董事身份證號碼				√